

博士班教育部獎學金申請表

有意申請之研究生應備妥以下資料向系提出申請。將於系務會議開會決定後公佈獲獎名單。
填妥下列表格數據：

- a. 成績單(直升博一者提供碩士班在學成績)
- b. 通過資格考科目證明文件(直升博一者免繳)
- c. 自行先填妥相關表格數據繳交, 申請 A 級獎學金者, 須於審查會進行簡報
- d. 其他所有有助於審查資料, 如推薦信、發表論文、優良事蹟等

姓名		相關科目	成績	通過資格考	未通過資格考
學號		晶體光學			
年級		傅氏光學			
發表國際期刊分數(註1)		幾何光學			
發表國內期刊數		輻射與檢測			
其它		電磁學			
國際會議論文		雷射物理			
國內會議論文		干涉光學			
專利(件)		光電電子學			
技能證書					
得獎或獎狀					
推薦函					
近三年曾獲獎學金次數					
申請獎學金類別		A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B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說明: 申請A級需經過審查會簡報通過		
是否擔任校內外之專職工作		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。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, 服務單位:			
期刊名	Impact Factor	文章篇名	計分比例	分數	
例: Applied Optics	1.701		0.3	0.5103	
2.					
3.					
4.					
5.					
發表國際期刊數總分數					

註1: 發表國際期刊分數計算說明:

1. 請以上年度之Impact factor為標準, 作者順序計分百分比請參考下表(同博士班修業辦法)。
 2. 學生所附資料之期刊需為兩年內之文章。
- 例: 105學年度(2016年)申請者, 期刊須為2014年1月1日起發表之文章。

1	文章有五個(含)作者以上者	第一作者佔該文章點數之35%。第二作者佔該文章點數之30%。第三作者佔該文章點數之20%。第四作者佔該文章點數之10%。第五作者佔該文章點數之5%。第六作者及以後者不佔點數。
2	文章有四個作者	第一作者佔該文章點數之40%。第二作者佔該文章點數之30%。第三作者佔該文章點數之20%。第四作者佔該文章點數之10%。
3	文章有三個作者	第一作者佔該文章點數之45%。第二作者佔該文章點數之35%。第三作者佔該文章點數之20%。
4	文章有二個作者	第一作者佔該文章點數之60%。第二作者佔該文章點數之40%。